

2025 年上海社区市民健身中心建设导则

一、定义与分类

社区市民健身中心是指于街道、社区、居住区区域范围内新建、改建以及扩建的以室内为主、不设固定看台的，专用于开展体育健身活动，向公众提供公共服务的综合性体育设施。

二、基本原则

（一）科学规划、合理布局。按照《上海市全民健身实施计划（2021—2025 年）》要求，完善高品质的“15 分钟社区体育生活圈”建设，以街镇和基本管理单元全民健身场地设施均衡布局为导向，到 2025 年，基本实现社区市民健身中心街镇全覆盖。

（二）便民利民，服务社区。以方便社区居民就近参加体育健身活动为主要目的，合理确定社区市民健身中心的选址、类型和功能，切实保障市民基本的公共体育服务需求。

（三）因地制宜，逐步推进。坚持集中或分散结合，原则上应集中建设，不具备集中建设条件的街镇也可结合实际分散设置，鼓励向空中、地下拓展空间。

（四）创新机制，突出增量。纳入当年建设任务的社区市民健身中心，以新建或综合利用形式为主，鼓励社会力量参与建设和运营社区市民健身中心，建立科学合理的运营机制，提高设施综合利用率和运营效益。

三、建设内容及标准

(一) 建设内容

各类社区市民健身中心除必备体质测试室和基础健身区外,其他体育项目配置、服务功能用房及附属设施设备配置内容应结合实际。

(二) 建设标准

社区市民健身中心的分类标准及具体建设标准,原则上参照国家标准 GB/T 34281-2017《全民健身活动中心分类配置要求》。各区可结合本区实际,增加配置市民喜爱的游泳等项目。具体分类配置标准如下:

1. 分类标准

社区市民健身中心按照建设规模、室内体育场地面积、空间类型和经常开展体育活动场地种类可分为小型、中型和大型三类,具体分类标准见表 1。

表 1 社区市民健身中心分类依据

分类	建筑规模	室内体育场地面积	大空间健身用房	小空间健身用房	经常开展体育活动场地种类	必配场地
小型	1200 m ² ~2000 m ² (不含 2000 m ²)	≥1000 m ²	—	—	≥5 种	体质测定、基础体能训练
中型	2000 m ² ~4000 m ² (不含 4000 m ²)	≥1500 m ²	至少 1 间 ≥800 m ²	累计 ≥500 m ²		体质测定、基础体能训练、羽毛球或篮球
大型	至少 4000 m ²	≥3500 m ²	至少 2 间 ≥1600 m ²	累计 ≥1200 m ²		体质测定、基础体能训练、羽毛球、篮球

2. 配置要求

(1) 体育项目和场地设施配置

市民健身中心内大空间健身用房和小空间健身用房适合配置的体育项目种类参见表 2，各项目适用房规格参见表 3。

表 2 各类市民健身中心体育项目配置可选内容

房间类型	适合配置体育项目
大空间健身用房	篮球、室内 5 人制足球、羽毛球、排球、网球、游泳、轮滑、攀岩、室内滑冰、室内滑雪等
小空间健身用房	乒乓球、台球、壁球、门球、保龄球、地掷球、跆拳道、空手道、武术、剑道、击剑、棋类、牌类、益智类桌游、射箭、电子竞技、模拟运动、基础体能训练、动感单车、健身操课等

表 3 常配体育项目场地和常配健身用房规格

项目	长(m)	宽(m)	两侧缓冲区(m)	两端缓冲区(m)	总长度(m)	总宽度(m)	总面积(m)	推荐高度(m)
篮球	28	15	2	3	34	19	646	7~12
排球	18	9	3	3	24	15	360	7~12.5
羽毛球	13.4	6.1	2	2	17.4	10.1	175.74	7~9
乒乓球	2.74	1.526	1.6	2.15	7.04	4.725	33.264	—
5 人制足球	25~42	15~25	1.5	1.5	28~45	18~28	504~1206	—
网球	23.774	10.973	3.66	6.4	36.574	18.293	670	6.4~11.5
台球	—	—	—	—	—	—	50~200	—
棋牌室	—	—	—	—	—	—	20~50	—
基础健身区	—	—	—	—	—	—	400~600	—
集体操房	—	—	—	—	—	—	200~400	—
单车教室	—	—	—	—	—	—	50~100	—
体质测定	—	—	—	—	—	—	≥30	—

注：小空间健身用房净空间高度一般不小于 3m

(2) 服务功能用房和附属设施配置要求

市民健身中心服务功能用房和附属设施设备应符合表 4 要求。

表 4 各类市民健身中心附属设施配置要求

附属设施或设备	小型	中型	大型
接待区（前台/接待室）	▲	▲	▲
卫生间	▲*	▲*	▲*
更衣室	▲	▲	▲
器材储藏室或器材放置区域	▲	▲	▲
配电室及相关设备	▲*	▲*	▲*
消防设备器材和急救设备	▲	▲	▲
应急疏散设施设备	▲*	▲*	▲*
视频监控及客流统计设备	▲	▲	▲
场所导引图或相关标识牌	▲	▲	▲
电子屏幕及配套播放设备	▲	▲	▲
无障碍设施	▲*	▲*	▲*
体质测试室	▲	▲	▲
商品零售区	△*	▲*	▲*
淋浴室	△*	▲*	▲*
活动会议室	△*	△*	▲*

注：必配附属设施设备用▲表示，选配附属设施设备用△表示。依托商场、公园、园区等建设的市民健身中心附属设施可以综合利用，用*表示

3. 其他要求

(1) 社区市民健身中心使用要求、安全设备要求、服务功能用房和附属设施设备配置要求等参照 GB/T34281-2017 全民健身中心分

类配置要求执行。

(2) 社区市民健身中心应提供老年人和儿童青少年健身活动场所。鼓励有条件的健身中心配建“长者运动健康之家”，提供慢性病运动干预、运动健康管理、健康知识普及等服务。

(3) 社区市民健身中心应建立完善的安全预警系统，配置至少一组自动体外除颤仪（AED）。开放期间，需确保至少 2 名现场工作人员具备红十字救护员证书或其他同类型具备现场救护资格的证书，保证设备随时可用，随时能用，为健身市民的人身安全保驾护航。

（三）建设方式

1. 规划新建。按照街镇全覆盖的原则，合理布局。结合上海市全民健身设施建设补短板五年行动计划，在急缺中小型、非专业性体育健身场馆设施的街镇以及郊区农民相对集中的区域，加块建设一批市民健身中心，同步建设同步竣工。

2. 综合利用。鼓励利用旧厂房、仓库、老旧商业设施、公园绿地、园区、楼宇以及文化、旅游、教育、养老等设施配套建设社区市民健身中心，服务期限不少于 5 年。支持利用符合标准的街镇文体中心、党群服务中心、社会体育场馆等现有资源，挂牌设置社区市民健身中心。

3. 社会参与。社区市民健身中心以政府投入建设为主，也可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等方式，利用经营性场馆设置社区市民健身中心，并建立公益性服务机制，服务期限不少于 5 年。

四、经费补贴

社区市民健身中心建设经费采取市、区财政进行资金补贴的方式给予支持，列入年度市体育局和区政府财政预算。鼓励社会资本投资建设和运营社区市民健身中心。社区市民健身中心建设由市体育局委托第三方对建设方案进行审定。建设竣工完成后，经市、区两级体育部门审核认定后给予资金补贴。补贴范围包括体育场地设施、内部装饰装修、配套附属设施、安全防范系统、智能化管理服务系统等。如享受国家体育总局建设资金补贴的，补贴金额未达到上海补贴标准的，不足部分应当补足。市、区财政补贴金额比例为3:7，具体资金分配方案按照《上海市社区市民健身中心建设转移支付管理办法》执行。利用现有资源挂牌设置的社区市民健身中心，不享受建设资金补贴。新增的“上海市民体育数字院线”功能改造项目，可给予相应的信息化补贴。

五、交付条件

（一）应完成社区市民健身中心相关施工内容，包括健身设施器材、配套设施、标识牌等。

（二）应完成相关施工内容的验收工作，并取得相关部门的合格验收证明。使用合成材料地面的，应当取得专业检测报告。

六、运行管理

（一）加强开放使用

社区市民健身中心应按照公共体育场馆要求对市民开放，实行免费或低收费开放。全年向市民开放，每天开放时间不少于8小时，

开放时间覆盖居民健身高峰时段，与居民上班时间等适当错开；每周累计开放时间不得少于 56 个小时。全民健身日对市民免费开放；适当延长晚上、双休日的开放时间；法定节假日和学校寒暑假期间应当延长开放时间。

收费项目和标准应当向属地价格部门报批，实施明码标价，不得收取公布的收费项目和标准之外的任何费用。不需要增加投入或者提供专门服务的，应当免费；需要增加投入或者提供专门服务的项目，可以根据运营成本，适当收取费用。收费项目的开放和培训价格不超过当地市场价的 70%；应为学生、老年人、残疾人等特殊人群参加体育健身活动创造便利条件，实行价格优惠，所收费用一般不超过半价。

（二）创新运营模式

合理确定社区市民健身中心的运营主体。鼓励采取“委托运营”方式进行管理，运用竞争择优机制选定专业化的企业或机构运营社区市民健身中心。属地有关部门在招标前，应合理确定社区市民健身中心的服务项目、开放时间和收费价格等，确保社区市民健身中心的公益性质。建立社区市民健身中心智慧服务体系，提供互联网、手机 APP 预订等服务，为群众健身提供方便。

（三）推进数字化治理

1. 推动本市社区市民健身中心客流数据统一管理。通过在社区市民健身中心新增或利用现有的客流统计系统，实现客流量数据采集。相关数据可选择本地存储或云端存储，并能够上传至市级体育

公共服务平台。

2. 推进本市社区市民健身中心提供在线预订服务。将具备条件且适用预订场景的社区市民健身中心接入“健身地图”等市级体育公共服务平台，不断丰富健身地图应用场景，提供健身场地设施信息管理、场地租赁服务、在线预订服务等功能，为市民提供便捷、高效的全民健身服务。

3. 拓展本市社区市民健身中心数字服务资源供给。支持在社区市民健身中心配建以弧形屏幕或平面屏幕结合 VR 设备为主要媒介的“上海市民体育数字院线”。为体育赛事、活动、文化、场馆等提供丰富多元的新型沉浸式体验方式。进一步拓展体育文化传播、体育健身指导、体育赛事直播、体育便民服务以及跨区域多点位体育活动等公共服务资源。